附件

首都标准化战略纲要2035

（征求意见稿）

标准是国家基础性制度的重要方面，是首都经济活动和社会发展的技术支撑。标准化在促进首都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支撑对外开放、规范社会治理中的作用愈发突出。

2011年《首都标准化战略纲要》出台以来，首都标准化工作实现跨越式发展。一是首都标准化工作体制机制基本完善，率先建立了首都标准化统筹协调机制，推动创建京津冀区域标准化工作机制，有效服务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京津冀协同发展。二是标准创制能力大幅提升，提出和参与制定国际标准、牵头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数量居全国首位，现行有效地方标准1906项，率先培育发展了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团体标准组织。三是标准化作用全面凸显，有力支撑科技成果转化、城市精细管理、生态环境建设、民生福祉提升、公共安全保障、重大活动举办，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四是首都标准国际化水平全国领先，承办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第39届大会，在京单位承担国际标准化技术机构占全国的58%，承担技术机构领导职务占全国的55%，标准“走出去”迈出实质性步伐。但同时还存在标准有效供给相对不足，标准实施应用还不充分，“首都标准”的国际影响力与大国首都地位还不相匹配等问题。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竞争与合作局面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标准成为战略性创新资源，是全球治理体系和经贸合作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在我国，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北京正处于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关键时期，需要以标准化助力高技术创新、促进高水平开放、支撑高效能治理、保障高品质生活、引领高质量发展，以首善标准促进新时代首都发展。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实施新一轮首都标准化战略，特制定本纲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首善标准，以首都发展为统领，优化标准化治理结构，增强标准化治理效能，提升标准的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的首都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以标准化助推北京全国政治中心、全国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功能建设，推动“五子”联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为北京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战略目标

到2025年，标准化服务首都功能的能力充分提升，以标准化助力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效益更加显现。

**——“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支撑更加有力。**高标准优化中央政务空间布局，服务构建政务环境风貌管控治理体系。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标准健全，标准化有效支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和文化产业发展引领区建设。标准化助推国际交往服务保障能力提升和国际化服务环境优化。“三城一区”主平台和中关村示范区主阵地的标准化创新引领示范效应充分凸显。

**——京津冀区域标准化发展更加协同。**制定京津冀区域协同地方标准30项以上，标准化促进非首都功能疏解和城市副中心建设取得更大成效，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标准化作用更加明显。

**——首都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更加完善。**以国家和北京战略需求为导向，对标国际形成主要发展领域全覆盖的首都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助力首都减量、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

**——首都标准化开放程度更加提升。**积极开展标准化活动，争取落户若干国际标准化技术组织秘书处，对国际性专业标准组织和国际标准化人才的聚集效应更加显著，培育建设若干国际标准化研究中心和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组织力的团体标准组织，制定国际标准100项以上。

**——首都标准化综合能力更加凸显。**地方标准覆盖全面，制定地方标准800项以上，平均制定周期在18个月以内。团体标准化规范优质发展，企业标准化活动愈发活跃，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研究成果的比率达到60%以上。开展40项标准化试点示范，建成12个以上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标准实施评估和监督机制基本建立。

到2035年，标准化全面服务首都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结构优化、先进适用、国际兼容的首都标准体系更加健全，标准化在推进首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性、引领性作用得到充分体现，建成科技标准创新之都、治理标准示范之都、生态标准引领之都，以及国际标准化交往活跃之都。

（三）基本原则

**注重深化标准化改革**。推动标准供给向政府和市场并重转变，巩固发展首都标准化资源和政策优势，落实国家标准化重要举措，持续优化政府颁布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标准二元结构。

**注重工作统筹协调**。推动标准运用向经济社会全域转变，持续发挥首都标准化委员会统筹机制作用，强化国际协作、央地协力、区域协同、多主体合作，以标准化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

**注重科技创新引领**。推动标准化发展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同步部署技术、标准与产业发展，充分发挥关键标准的引领带动作用，提升各类市场主体的标准化创造力和竞争力。

**注重提升国际影响力**。推动标准化工作向国内国际相互促进转变，坚持全球视野，优化国际标准化合作交流环境，促进标准制度型开放。

二、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标准支撑，促进首都高质量发展

（一）筑牢服务保障政治中心的标准化基础

以标准化支撑城市规划与建设，坚决维护城市总体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持续推动城市空间布局和功能优化调整，科学实施减量提质，促进均衡协调发展。推进重点区域综合整治标准化工作，有效提升政务环境品质。推进重大活动服务保障、风险评估、安全防范等方面的标准化建设，更好保障国家政务活动和重要会议的安全、高效、有序。提升为中央党政军领导机关工作生活提供良好服务的标准化水平。

（二）夯实文化中心建设的标准化保障

构建涵盖老城、中心城区、市域和京津冀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标准体系，完善文物保护标准，强化标准化在“博物馆之城”建设中的助推提质作用，充分展现古都北京独特的历史风貌和人文魅力。加强“三条文化带”传承保护利用中标准的引领支撑，构建融合历史人文、生态风景与现代设施的城市文脉。建立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支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围绕首都文化产业优势制定一批应用带动的标准，以高标准释放文化创新活力，助力文化产业发展引领区建设。

（三）增强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的标准化支撑

高标准优化“一核、两轴、多板块”的国际交往空间布局，加强国际交往设施的标准化建设。拓宽首都标准化工作对外交往渠道，通过国际标准化活动引聚国际高端要素，提升对外开放能级。构建与国际接轨的公共服务标准体系，重点在国际人员往来便利化服务、建设一流国际人才社区、国际教育医疗服务、国际化旅游接待设施和服务、国际化商务环境、国际高端赛事等方面，瞄准国际先进标准提高水平，打造宜居宜业宜商宜游的国际化环境。

（四）加快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标准化进程

着眼前沿领域和未来产业，重点布局标准研究方向的科技计划项目，持续资金支持。在技术和市场优势产业领域，强化利用自有知识产权成果研制标准。将形成标准研究成果作为科技计划项目的重要产出，加速畅通基础研究到产业化的通道。依托“三城一区”建设，发挥首都标准化资源聚集优势，积极对接承担国家标准化科学研究、试点实施、平台建设项目，彰显科技创新中心的标准化实力。深化中关村标准化创新试点示范工作，打造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中关村标准”品牌，推动标准的海外示范应用，提升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在国际标准化活动中的引领先行地位。

三、深化标准化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服务国家重大区域战略实施

（一）促进京津冀区域协同的标准联通

充分发挥首都标准化委员会作用，强化京津冀区域协同“3+X”标准化工作机制。推动京津冀区域协同地方标准制定由交通、生态环境、政务服务、基本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向经济社会全域拓展，全面构建区域协同发展标准体系。加快建立区域内地方标准化部门联动、地方行业部门协作的标准实施工作格局。开展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加强相关标准的实施评估，推动形成京津冀目标同向、措施一体、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协同发展新格局。

[（二）提高城市副中心建设的标准](#_Toc85891746)水平

以打造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为目标，对标国际领先的能效碳效水平，建立健全城市副中心节能减污降碳领跑者[[1]](#footnote-1)标准体系。围绕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加快标准升级迭代，建立规划、设计、建设、运行及监管的全流程标准体系。鼓励入驻城市副中心的企业对标行业最优水平，提升标准化能力。推动将城市副中心范围内的先进适用标准和规范转化为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助力将城市副中心打造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国际样板。

四、提升产业标准化水平，引领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

（一）推动高精尖产业标准化建设

围绕首都国际引领支柱产业，提升人工智能、先进通信网络、超高清视频和新型显示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标准化能力，推动创制医药研发制造、医疗新器械、新健康服务标准。依托特色优势产业，完善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健全集成电路、智能网联汽车、智能制造与装备、绿色能源与节能环保等“北京智造”领域的标准。加强高端芯片、零部件和元器件、新材料等卡脖子技术攻关与标准研制，优先部署干细胞、脑科学与类脑研究等基础科学领域标准化研究，重点围绕新型网络、数据智能、产业生态系统、可信安全等方面加大产业设施基础相关标准的研制和实施力度。

（二）强化数字经济标准领航

深度实施物联网、人工智能和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等标准，率先建设数据原生的城市基础设施。依托北京大数据行动计划，推动数字孪生、区块链、量子科技、分布式存储、云原生等核心技术标准研制，增强数字技术的产业引领能力。推动研制数字技术与领域融合系列标准，打造高端数字化产业集群。推进数据资产化价值化，加快对外数字贸易、跨境数据流动、数字领域基础共性标准制定和推广，支撑数字贸易示范区建设。围绕数字经济领域开展标准化试点工作，积极参与数字领域国际标准制定，树立全球数字经济发展“北京标杆”。

（三）提升现代服务业标准化水平

对标国际最高标准加强绿色流通、数字商务等新兴领域建设，重点围绕超大城市流通体系的流通设施、供应链物流、商贸流通数字化等方面加强标准研制、推广与升级。发挥技术经理人的桥梁作用，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标准化建设，持续完善知识产权服务标准体系。聚焦全球金融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动形成贸易金融区块链标准体系。发挥北京证券交易所作用，支持国家金融标准制定和实施，助力国家金融监管体系建设。完善服务型制造规范与标准，推动高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跨行业跨领域的综合标准化，助力北京打造国际一流的高能级服务枢纽。

（四）优化都市型现代农业标准

围绕打造“种业之都”研制相关标准，推动农林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推动编制高质量苗木培育和林草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标准，促进产业整体水平提升。以满足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为目标，突出质量安全和生态优先，围绕主导品种、名优产品和特色产业，构建完善北京市现代农业标准体系。深入开展国家级农业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和市区两级农业标准化基地建设，探索建立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基地，为首都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以标准化助力发展观光农业、特色农业、智慧农业、精品民宿，促进乡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壮大新型农村经济。

五、凸显城市治理标准化效能，服务高品质宜居城市建设

（一）强化规划建设管理标准化引领

健全城市空间发展改善、规划设计、建筑施工和运行维护等领域标准体系。完善城市公共设施标准体系，提高首都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标准。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和管理标准，改善人居环境。围绕支持城市更新行动计划，重点开展老旧小区改造、老旧厂房“活力复兴”、传统商务楼宇及商圈升级改造等相关标准的研制。完善住房保障相关标准，切实提高基本住房质量。推动编制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标准，完善农宅建设标准，加快数字乡村标准化建设，打造美丽乡村建设样本。

（二）加快智慧城市管理标准化进程

科学布局城市大脑，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应用服务标准化建设，重点围绕“城市码”体系建设开展编码和应用规范标准研制，健全城市智慧化管理标准体系，助力建设城市数字孪生体。推动智能建造标准化，完善建筑信息模型技术、施工现场监控等标准。健全数字生活、智慧民生等领域技术与服务标准，开启智慧生活新体验。

（三）构建现代化城市交通标准体系

完善城市综合交通标准体系，重点推进慢行交通、地面公交等标准研制，助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围绕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完善交通基础设施相关标准。积极开展自动驾驶、智慧高速公路等标准研制。围绕站城一体化和轨道交通“四网融合”，完善规划设计、交通配套及综合评价等相关标准研制，打造“轨道上的都市生活”。

（四）加强城市运行标准化支撑

健全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城市生命线工程的设计、建设和维护标准，推动构建综合管廊标准体系。健全市容环境管理标准体系，升级长安街及其延长线等重点地区市容环境景观管理标准化水平，重点开展环境卫生、市容景观、户外广告设施及牌匾标识、城市照明等标准研制。完善应用城市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和公共场所标识英文译写、引导标识系统等标准体系，打造首都国际化都市形象。

（五）推动现代化社会治理标准化水平

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标准体系，推广行政管理标准建设和应用试点，重点推进行政审批、政务公开、公共资源交易等标准制定与实施，推动首都营商环境整体跃升。健全基层治理标准体系，研制综治中心、社区建设和服务等领域相关标准，以标准化手段助推“吹哨报到”事项向社区深化。研制动态监测、数据获取和共享使用相关标准，推动“接诉即办”数字化转型，助力超大城市基层社会治理，提升“北京服务”卓越体验。

六、完善绿色发展标准化保障，推动绿色北京建设

（一）加大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标准化支撑

大力实施绿色北京战略，开展“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提升工程，建立健全低碳标准体系。加快完善碳排放核查核算、碳排放权交易、低碳建设和评价标准，支撑发布实施碳中和时间表路线图。实施低碳产品标准标识制度和低碳领跑者计划。率先开展“零碳”园区技术集成应用和管理标准化实践。大力发展清洁生产技术标准，推动编制产业园区绿色升级标准。

（二）优化生态系统建设和保护标准

完善生态环境标准体系，制定生态环境评价及相关配套标准，以标准化助力构建大型城市生态环境现代化治理体系。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构建环境污染防治标准体系，完善大气、水、土壤、固废、噪声等相关污染物的排放和防治标准。完善首都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推进林地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及居民绿色福祉标准化建设，打造九条楔形生态空间城市“新风”系统。

（三）完善资源集约利用标准体系

建立完善建筑、供热、交通等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能耗限额标准，实施能效“领跑者”制度。围绕建筑能效管理等领域经济循环化改造，率先开展先进技术、节能评价等标准制定。建设水务标准体系，深入开展百项节水标准规范提升工程。建设太阳能光伏、地源热泵等可再生能源标准体系，优化首都能源结构。研制资源循环利用及设施建设标准体系，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的“两网融合”。

七、强化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推进首都教育标准化建设

围绕建设更加公平更高质量的新时代首都教育，强化课程设置、教学培训、设备设施、监测评估、质量保障等方面的标准技术支撑。针对教学组织、课堂教学、实践实习、考试评价等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健全首都特色课程教材标准体系，构建国际一流的首都教育质量标准。加强数字教育标准化建设，促进线上线下教育融合发展。

（二）加强健康北京标准化保障

完善卫生健康标准体系，强化公共卫生与医疗卫生标准化建设，提高健康服务水平。推进市区两级疾控中心基础设施、技术能力的标准化建设，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标准化水平。建立健全健康大数据标准体系，推进数据共享和“互联网+健康医疗”数据应用成果转化。加快中医药服务标准体系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做优做响“双奥城市”品牌，提升冰雪运动、集体球类运动与城市特色项目等竞技体育项目标准化发展水平。分类建设全民健身服务及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体系，加强运动技能、赛事活动、体育教育培训等体育服务领域标准制修订，分级优化城市体育场地建设标准。

（三）强化社会保障标准化支撑

构建多层次社会保障标准体系。完善与实施公共就业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相关标准，提升居民就业质量。根据需要制定实施困境人群服务、慈善服务、殡葬服务、残疾人服务、退役军人服务等保障服务标准。巩固提升“三边四级”“就近精准”养老服务供给，健全养老机构服务监测和评价标准，推动环首都圈养老服务执行标准互通互认。依托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强化高品质生活性服务标准覆盖广度与深度，提升社群营销、云逛街、移动菜篮子等新业态新模式标准化水平。

八、深化平安北京标准化发展，筑牢首都安全防线

（一）系统构筑风险防控标准体系

以全周期风险防控和全链条安全管理为主线，完善相关标准体系，提高公共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消防安全、网络安全、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标准化水平，织密筑牢安全标准网，推动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

（二）增强防灾减灾标准化能力

立足预防在先，健全气象灾害防御、防震减灾等标准体系，保障交通物流、市政能源、通讯保障等生命线工程的安全运行。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防御和救助的标准化建设，提升重大灾害抗御能力和适应能力，支撑韧性城市建设。

（三）提升应急管理标准化水平

开展前瞻治理，推进构建覆盖预案与演练、响应与处置、救援与安置等全流程的应急管理标准体系，加快事故灾难调查与处置、应急物资与装备等标准化建设，打造“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队伍。加快建立覆盖火灾防范治理、全灾种消防救援、火灾事故调查、消防救援综合保障的消防救援标准体系，加强分行业、分场所实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九、提升标准化对外开放水平，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

（一）强化“两区”建设标准化基础

高标准建设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与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推动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做好技术贸易措施和海外标准信息的分析与应对。推动京津冀政务服务“同事同标”，鼓励三地共建共享境内外合作园区。

（二）培育具有国际组织力和影响力的标准组织

对接国家政策制度，按照“成熟一个、发展一个”原则，聚焦北京优势领域、科技前沿和未来产业领域，推动组建若干国际性专业标准组织，鼓励标准互认。支持已在北京落户的国际性社会组织积极开展标准化活动。

（三）深化标准化交流合作

鼓励各单位积极参与国际性、区域性的标准化活动。支持领军企业、社会团体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区域标准化组织开展合作，带动“北京标准”“北京智造”“北京服务”走出去。吸引国际性专业标准组织或其技术机构落驻北京。承办重大国际标准化会议和论坛，在“中关村论坛”设立标准化方面的平行论坛、系列活动等，向国际社会分享首都标准化建设经验和智慧。结合实际支持标准外文版制定。依托友好城市关系，深化标准化务实合作，强化标准化人员往来和技术交流。

十、优化首都标准供给结构，强化实施应用

（一）持续完善政府颁布标准工作机制

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主导，标准化研究机构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支撑作用，加快建设首都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完善地方标准全过程管理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加强标准复审和维护更新。加强地方标准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协调配套和适时转化。探索建立地方标准采信高质量团体标准的工作机制。

（二）引导市场自主制定标准优质发展

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培育一批运行规范、标准优质的社会团体，打造“中关村标准”国际化品牌。组建标准制定联合体，探索多个团体共同制定标准的机制。开展团体标准评价，推动制定大批原创性、高质量团体标准。以“三城一区”建设为牵引，探索培育标准创新型企业，引导企业开展对标达标，争创企业标准“领跑者”。

（三）强化标准实施应用

建立完善法律法规引用标准、政策实施配套标准的机制。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的主导作用，以标准为依据开展产业推进、行业管理、市场准入和质量监管。实施团体标准、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制度。分级分类推进标准化试点示范，开展全域标准化试点，探索试点效果评价。

（四）加强标准评估监督

加强标准制定、实施和信息反馈的闭环管理，开展标准质量和标准实施第三方评估，强化标准监督检查。发挥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作用，健全标准举报投诉机制，鼓励社会公众对标准实施情况提出意见建议。

十一、夯实标准化发展基础，提升支撑能力

（一）提升标准化技术支撑服务水平

在技术优势、科技前沿等重点领域创建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试点创建质量标准实验室和标准验证点。充分发挥在京高校、科研院所资源优势，建设国际标准化研究中心。深化地方与国家研究机构的标准化合作。全面升级首都标准网，提升信息资源共建共享能力和标准大数据分析运用能力，推动标准化工作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培育壮大标准化服务业。

（二）构建完备的标准化人才队伍

将标准化业务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内容，引导各级领导带头学标准、懂标准、用标准。加强标准化领军人才、专家人才和业务骨干队伍建设，建立标准化人才库。注重国际标准化人才培养、引进。提升基层标准化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探索标准化领域人才职业激励机制，鼓励企业设立标准总监等标准化岗位。开展专业与标准化教育融合试点，推动在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中开设标准化课程。

（三）营造良好的标准化社会环境

加强舆论宣传力度，大力培育发展标准化文化，充分利用世界标准日等主题活动，推动标准化理念和方法融入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鼓励企业、消费者等相关方参与标准制修订。各行业主管部门逐步建立重要标准新闻发布机制，加强多种形式的解读与宣贯。

十二、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标准化工作的全面领导，将标准化工作纳入政府考核机制。提升和完善首都标准化委员会的议事协调职能，协商解决跨区域和跨领域的重大标准化问题。充实首都标准化委员会战略咨询专家队伍。各区根据工作需要建立完善标准化议事协调机制，统筹协调本行政区域内标准化工作重大事项。

（二）加强经费保障

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相统一原则，将标准化经费统筹纳入同级政府预算。加大政策、资金支持力度，逐步扩大标准化资金支持的政策范围。鼓励市场化、多元化经费投入。各区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和标准化需求，制定标准化补助政策，共同推动首都标准化战略实施。

（三）健全激励措施

将标准研究成果和重要标准项目纳入北京市科技成果奖励范围。将社会团体开展本行业、领域制定和采用团体标准情况纳入社会团体等级评估工作。鼓励企业和社会团体建立内部激励机制。

（四）推进战略实施

各区、各有关部门结合自身工作职能，围绕战略实施制定行动计划、工作方案或指导意见。建立首都标准化战略实施监督机制，开展战略实施效果评价。探索创建首都标准化统计调查制度，将相关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有关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市政府请示报告。

1. [↑](#footnote-ref-1)